

信息工程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 调剂工作实施细则

一、调剂规则

- 1.所有调剂考生必须通过教育部指定的调剂系统进行调剂。
- 2.调剂考生需同时满足教育部和我校规定的调剂要求。

二、调剂条件

考生调剂基本条件：

- (一) 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 (二) 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调入地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 (三) 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
- (四) 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
- (五) 本科专业应为电子信息类、电气控制类及计算机类等相关专业。
- (六) 调剂生按照初试成绩总分从高到低排序进入研究生复试。

三、遴选原则

- 1.录取工作要坚持“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严格遵守相关规定，确保录取工作公平公正。凡符合报考条件，达到复试基本要求，按规定程序参加复试且复试合格，

按考生初试和复试加权总成绩排序；并通过上级主管部门录取检查的考生，学校予以录取。

2.不将考生第一志愿报考单位、毕业院校、提交调剂志愿的时间先后顺序等非学业水平标准作为遴选依据。严禁以考生所在单位、行业、地域、学校层次类别等非学业水平标准限定调剂生源范围，严禁设置歧视性调剂条件。

3.复试总成绩不合格（复试总成绩折合成百分制之后低于 60 分）或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或专业素质测试、综合素质测试有一项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同等学力考生须加试两门科目，有一门成绩低于 60 分，则不予录取。同等学力加试成绩不计入复试总成绩。

4.严格实行差额复试。调剂复试，我院各专业按照招生指标不低于 1: 1.2 的比例确定参加调剂复试的考生名单，调剂报名人数不足的专业按照实际合格考生名单组织复试。

5. 联合培养意愿考生录取后再申请联合培养，学院进行协调。

四、调剂流程

1.学院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网址：<https://yz.chsi.com.cn>）公布调剂信息及调剂要求。

2.调剂考生登录“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网站填报调剂志愿。

3.学院通过“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网站筛选本学院调剂考生情况，确定复试名单后通知考生复试，并进行资格审查。

4.复试内容包括外语能力测试、专业素质测试和综合素质考核三部分，满分总计 250 分。所有复试项目全部采取网络视频远程口试方式进行。

外语能力测试满分 50 分，其中外语听力测试 20 分、外语口语测试 30 分，采用自我介绍及考官与考生问答形式，测试时间 10 分钟，重点考查考生的听说能力和综合能力。

专业素质测试满分 100 分，科目参见《沈阳化工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复试科目，测试时间 10 分钟，学术学位研究生重点考察考生的学术素养、对本学科基础知识掌握程度与运用情况、科研创新能力；专业学位研究生重点评估考生的专业基础、实践能力与职业素养。

综合素质考核满分 100 分，测试时间 15 分钟。综合素质考核遵循实事求是原则，注重对考生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科学精神、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等方面的考查。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以德为先，把考生思想品德考核作为复试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

同等学力考生须加试两门所报考专业的本科主干课程。满分各为 100 分，加试成绩不计入复试总成绩，科目参见“沈阳化工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同等学力加试方式为笔试，加试科目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加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5.学院将复试成绩合格、同意拟录取的考生名单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学院通过“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发送调剂考生待录取信息，经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后确认待录取。

6.调剂考生应在规定时间内确认并同意待录取。

7.调剂考生复试通过网络远程视频会议方式进行。考生远程参加复试，需要采用双机位，分别使用电脑和手机登录视频会议软件客户端，电脑端置于考生面前，手机端远距离拍摄其考试环境，不得使用有线或无线耳机，不得使用 ChatGPT 等 AI 工具。复试评委通过远程视频会议方式进行复试考核。

复试采用的软件为腾讯会议系统，如果考生掉线，考生可尝试再进入会议（2 分钟内），若 5 分钟内未能再次进入会议，则转为下批次考试。

8.调剂时间

调剂系统正式开通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8 日，每次开放调剂系统时间不低于 12 小时，调剂志愿锁定时间为 24 小时。

9.调剂缺额

调剂缺额以研招网公布的缺额数为准，并根据复试录取情况进行调整。

信息工程学院

2025 年 3 月 29 日